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
历史制度分析

A Study
of
Northeast Asian Regional Cooper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 Analysis

戴扬 /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历史制度分析

戴 扬 著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历史制度分析/戴扬著. -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 - 7 - 5017 - 9123 - 1

I. 东… II. 戴… III. 国际合作: 经济合作 - 经济制度 - 研究 - 东北亚
IV. F114. 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9389 号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100037 ·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网 址: www.economyph.com

责任编辑: 李煜萍 (电话: 13691313466, E-mail: pkulyp@163.com)

责任印制: 张江虹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北京市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张: 15.5 字数: 27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7 - 9123 - 1/F · 8133

定价: 32.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由我社发行部门负责调换, 电话: 68330607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68359418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68344225 68341878

/ 序 言 /

东北亚地区的区域合作在国际上可以说是一种“奇观”，一方面，区域内各国之间，特别是中、日、韩三国之间的经贸合作非常密切，在各自的贸易和投资领域都占有重要的地位。另一方面，相互又存在合作上的政治障碍，特别是中日、韩日之间缺乏政治互信。东北亚区域合作呈现经“热”政“冷”的状态已经多年了。由于同属儒家文化圈，中、日、韩三国的民间往来十分密切，文化交流非常频繁，一种“东亚”的认同感逐渐在形成。

“奇观”是一种不正常的情况，迟早要改变。如果东北亚这三个主要国家之间在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的往来越来越多，合作越来越紧密，政治方面的合作也会随之推进。从我个人多年来研读制度主义文献的体会出发，我设想，如果区域内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合作制度化程度高，而且合作制度密集，会形成一种整体的制度效应，自发地出现政治合作制度的需求，从而推动区域内政治方面的合作。从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通过对东北亚在经济、文化等方面合作的制度研究，分析该区域合作制度的总体情况，从合作制度的整体发育水平探讨政治合作的前景，探讨如何促进政治合作。

这是一个多少带有一些“空想”色彩的题目，不但难度大，而且有失败的风险。戴扬以“初生牛犊”的精神，接受了我给她的这个艰巨任务，以“东北亚区域合作”作为她的博士论文题目。经过艰辛的努力，戴扬顺利完成了她的博士论文，其论文得到评审专家的肯定与好评。我的假设也初步得到证实。这使我感到非常欣慰，同时也感谢戴扬的辛勤努力。戴扬在原博士论文的基础上扩充拓展为一本专著，提出研究东北亚区域合作一种新的角度，值得相关领域的研究者参考和评论。

通读全书，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解释现象需要最新的理论工具。本书选择历史制度分析这一制度研

究的理论前沿和最新进展探讨东北亚区域合作问题,确立了制度与区域合作的联系,具有现实性和前瞻性。同时文献资料新颖翔实,基本上弄清楚了现有合作的源流和历史脉络,并有大量的合作进展方面的最新信息,现实感强。

第二,东北亚区域合作可以看成是多层次的制度系统,本书重点考察了三个层面,即由中央政府主导的国家层面,由地方政府主导的地方层面以及由个人或社会组织主导的非政府组织层面。三个层面既各有不同又相互联系,共同构成了东北亚地区尤其是中国、日本、韩国三国之间合作的制度规范。全书以“制度”作为核心概念构建了基本的研究议程,将合作中已有的制度安排划分为自主性、合作性和协调性三种类型,具有重要的启发性。

第三,本书主要观点认为,影响和制约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多种深层次结构性因素共同作用于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变迁。这些因素具体包括某一重大历史性事件导致的“路径依赖”、国家政治精英的“心智模式”、现行国际体系领导者美国的参与作用以及各国的经济增长战略,等等。当前的合作主要集中于经济领域,并日益扩展到政治领域、文化领域等社会的方方面面。在此基础上,还详尽探讨了未来合作的制度变迁方向。

东北亚区域合作是重要的理论研究问题,更是鲜活的政治经济实践问题。我们期待着本书的问世能够为东北亚区域合作的研究提出一个新的角度,为区域合作的实践贡献一种新的思路。作为一位东北亚研究的初学者,戴扬的书中难免存在着这样那样的不足和错讹,有些论述并未充分展开,日文、韩文的相关资料和研究成果略显不足,等等。相信这些作者也已知悉,并能在后续的研究中力克之。不足和缺点敬请方家和读者们批评纠错。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教授 杨龙

/ 目 录 /

第一章 引言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1
一、理论意义	2
二、现实意义	3
第二节 相关文献综述	4
一、关于制度与历史制度分析	4
二、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的现状	7
三、对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分析	12
四、现有研究中有待解决的问题	14
第三节 本书的研究思路和结构安排	15
第二章 理论背景:历史制度分析	20
第一节 制度的广泛含义	20
一、现代社会科学中的制度	20
二、如何理解制度?	29
三、制度变迁的方式:嵌入、捆绑与互补	31
第二节 作为理论分析框架的历史制度分析	33
一、制度作为分析的逻辑起点	33
二、制度统合性:大范围跨域的分析	36
三、演化博弈观	37
四、“历史是重要的”	39
第三节 用于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的历史制度分析	42
一、从历史演进的角度理解东北亚区域合作	43
二、用“宏观”制度解释东北亚区域合作	44

三、从多方位理解影响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因素	44
第三章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现行制度构成	46
第一节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历史沿革	46
一、文化领域的交流:东北亚区域合作的渊源	47
二、东北亚地区国家间的经贸合作	50
三、战后东北亚地区的政治关系	58
第二节 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已有的制度框架	62
一、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国家层面的制度安排	63
二、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地方层面的制度安排	68
三、东北亚地区非政府组织合作的制度安排	71
四、不同层面制度安排之间的相互关系:复杂综合体	74
第三节 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制度安排的不同类型	75
一、自主型制度安排	76
二、合作型制度安排	77
三、协调型制度安排	78
第四章 东北亚地区国家层面合作的历史制度分析	79
第一节 国家层面合作的历史考察与特征分析	80
一、国家层面合作的演化历程	80
二、东北亚地区国家层面合作的制度安排	85
三、国家层面合作制度安排的特征分析	89
第二节 演化博弈视角下的国家层面合作	91
一、政治精英的“智力模型”:东北亚地区国家层面合作制度 安排的基础	92
二、经济利益与东北亚地区国家层面合作制度安排的形成	103
三、国家层面合作制度安排的选择过程	107
第三节 国家层面合作的影响因素分析	108
一、制度变迁中的路径依赖:仍在危机中的东北亚	109
二、制度嵌入:国家层面合作制度安排与地区共识	111

第五章 东北亚地区地方层面合作的历史制度分析	116
第一节 地方层面合作的历史考察	116
一、东北亚地方层面合作的历史脉络	116
二、地方层面合作的制度安排	119
三、地方层面合作的特征分析	122
第二节 演化博弈观与地方层面合作的制度安排	126
一、潜在的经济收益与地方层面合作	126
二、制度选择中的政治因素分析:地方政府的作用	130
三、以潜在的经济收益和地方政府的合作偏好为基础的演化博弈	133
第三节 影响地方层面合作的各因素分析	136
一、制度互补:东北亚地区各国的地方经济发展与地方政府变革	137
二、制度捆绑:东北亚地区地方层面合作的发展	141
三、制度生成与变迁中的路径依赖:原有地方层面的合作对现在的影响	144
第六章 东北亚地区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的历史制度分析	148
第一节 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的历史嬗变	148
一、东北亚地区非政府组织合作的历史沿革	148
二、非政府组织合作的制度安排	153
三、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的主要特征	156
第二节 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的演化博弈分析	158
一、以信任为基础的非政府组织合作:国民政治心理与社会文化因素	158
二、社会组织对制度选择的影响	163
三、以国民的政治心理和地区内社会组织的行为为基础的演化博弈	166
第三节 结构性因素分析:非政府层面合作制度安排的成效	169
一、制度生成与变迁中的路径依赖:东北亚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中的各国政府	169

二、制度嵌入:东北亚非政府组织层面合作与地区 “共有信念系统”	172
第七章 促进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建设路径	176
第一节 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变迁:积极因素与消极因素	176
一、成长中的协调型制度安排:喜忧参半的政治与安全合作	177
二、合作型制度安排的进展:多样性的经济合作崭露头角	181
三、演化中的自主型制度安排:地区共识在东北亚的发展	185
第二节 东北亚区域合作制度变迁的现实路径选择	190
一、通过区域外力量的捆绑作用实现制度的顺利变迁	190
二、以社会网络的嵌入形成新的制度安排	192
三、通过制度互补性提高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化程度	196
第三节 促进东北亚区域合作制度变迁的具体措施	198
一、增强中央政府的合作偏好	198
二、提高地方政府的合作参与能力	205
三、以非政府间合作积极培育地区共识	208
第八章 结语	216
一、本书主要观点总结	216
二、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前景	222
三、余论:一些尚待解决的问题	224
参考文献	226
后记	238

第一章 引言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政治学即制度研究之学术”，政治学领域一度是制度研究的天下。^① 沉寂多年之后，“失宠”的制度研究又被政治学家们“重新发现”，并以新的姿态活跃在社会科学领域。而此时的制度研究已不再是政治学家们的专利，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们甚至以更为强势的姿态开展着令人振奋的制度研究，影响并渗透着原本属于政治学的问题领域，比如，许多经济学家着手研究官僚制、国会、区域政治等问题。自此，政治学的制度研究开始从经济学中汲取灵感，政治学界则通过对制度的“重新发现”开辟了新的研究议程。比如，政治学家开始关注制度对于政治发展的影响、不同国家间的政策比较以及地区或国家间合作，等等。基于对上述领域的关注，笔者认识到制度变量对于解释政治经济结果的重要性，开始探索和思考如何理解制度，如何用制度来分析解释政治经济现象等一系列基本的理论问题，开始进入一个看似标新立异的领域——历史制度分析，与此同时，理解和解决现实问题的兴趣与好奇又使得东北亚区域合作问题进入了笔者的研究视野。东北亚区域合作是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潮流中一种非常独特的现象，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历史演化过程，是各种因素长时期互关互联互动的结果。时至今日，与世界上其他地区相比，东北亚地区的区域合作进展缓慢。那么，是哪些因素在影响着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发展与变迁？又要怎样才能顺利地推进东北亚区域合作？这些正是本书所要回答的问题。

^① [美]凯瑟琳·丝莲，斯文·史泰默：比较政治学中的历史制度学派[J]，张海青等译，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3(5):46.

一、理论意义

本研究是一项理论分析与案例研究的“结合品”，关注的焦点是理论的建构和检验，通过解释研究对象（现有的东北亚区域合作制度框架）^①来检验和发展理论。研究主题是运用历史制度分析方法，通过分析和解释东北亚地区不同层次合作的制度安排之形成与演变，找出促进或阻碍东北亚区域合作的深层次结构性因素，为东北亚区域合作进程迟缓^②之原因提供一种解释，进而为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发展提供某种启发性的解决思路。研究目的是：①将历史制度分析应用于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对政治学中的历史制度主义学派的“制度”概念进行适当的拓宽，并据此建构一个理论分析框架来解释东北亚区域合作；②从历史制度分析的角度，全面考察东北亚区域合作的现行制度安排；③为东北亚区域合作中不同层次制度安排的生成与变迁提供一个系统全面的理论解释，找出东北亚区域合作进程迟滞的深层次结构性因素，更为深入地理解东北亚区域合作的进程。

作为新制度经济学最新理论进展和政治学中新制度主义前沿领域的历史制度分析^③是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正如一位学者所言，“历史制度分析的理论结论用到其他方面去，每个人可以发挥充分的想象和创造性，是有很大余地的。可能这是现在看好的、在制度分析里面比较强劲的和特别有用的领域。”^④该理论及其方法不仅适合应用于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而且能够为深入理解东

① 现有的东北亚区域合作制度框架由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制度安排组成，依据制度安排的主体不同可以将该制度框架划分为三个层面：1. 国家层面的制度安排，主要涉及政治安全合作、高层经贸合作；2. 地方层面的制度安排，主要涉及地方政府间、城市间的经贸合作；3. 非政府组织层面的制度安排，主要涉及文化交流等合作。本书即以此作为研究对象。

② 之所以说东北亚区域合作进程迟缓，原因有二：一是与世界其他地区相比，东北亚地区没有达成像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东盟那样的区域组织。二是从东北亚区域合作确立至今，仍未形成强有力的、令各国服膺的一体化的制度，而只存在一个包括不同层次、不同类型合作的制度框架。

③ 在经济学界，历史制度分析最早的称谓是历史经济学，有时候又被称为历史计量学或新数量经济史，20世纪90年代以来，干脆又称为新制度主义经济史。其历史观与方法论特色与政治学中的历史制度主义学派如出一辙。这一研究领域中的许多学者既是政治学家又是经济学家，例如，Kenneth Shepsle, Barry Weingast, Terry Moe 等人。可参见：Kenneth Shepsle and Bonchek, M. *Analyzing Politics: Rationality, Behavior, and Institutions*. New York: W. W. Norton, 1997; Barry R. Weingast, Kenneth A. Shepsle, Christopher Johns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Benefits and Costs: A Neoclassical Approach to Distributive Politic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81(4): 642 - 664; Moe, Terry. "The New Economics of Organiz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984(28): 739 - 777.

④ 秦海. 制度的历史分析[J]. 比较(第四辑).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02(12): 192.

北亚区域合作提供新的研究视角(具体原因见后)。从新制度主义的视角对东北亚区域合作进行制度分析和研究,或者更准确地说,运用历史制度分析理论研究东北亚区域合作问题,把东北亚区域合作看做是一个复杂的演化系统,比照历史制度分析的理论分析框架,从国家、地方和非政府组织三个层面上来探寻影响合作进程的各种深层次结构性因素,进而探究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性障碍,总结出东北亚区域合作中不同层面制度安排变迁的基本模式,这不仅有助于检验历史制度分析的理论解释力,同时,也有助于深化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

二、现实意义

战后的区域化运动起始于1951年欧洲煤钢联营,到2001年美洲自由贸易区的成立,其浪潮席卷五大洲。纵观全球,从联系紧密的欧盟、东盟、北美自由贸易区,到关系相对松散的非洲经济共同体等,区域一体化组织先后建立起来。其中,唯独东北亚地区的区域合作进展缓慢,这在世界区域一体化进程中是种独特的现象,非常值得深入研究和探讨。

东北亚区域合作是一个艰难、重要而又紧迫的课题。合作比对立会带来更多的利益和福祉,这至少已经成为一种普遍的理性共识。加强东北亚区域合作是全球发展的大势所趋。顺利推进东北亚区域合作,加速合作进程,提高合作层次,有利于开发东北亚地区的优势,推动区内贸易与其他经济关系的发展。同时,作为一种地缘经济与政治,通过经济合作推动本地区的其他合作发展,对内创造一种更好的关系和发展环境,或者通过共同的努力克服危机或减轻矛盾,对外形成比较协调一致的利益和声音,在国际事务中争取本区的利益,^①这不仅有助于改善各国之间的关系,建立信任,实现东北亚地区的稳定与安全,也有利于推进世界的和平与发展。此外,东北亚区域合作的顺利开展还能够为中国的发展争取一个较长时期的稳定、和平环境,提高中国作为世界发展中大国的国际地位。

从历史制度分析的角度来看,东北亚区域合作进程是一个复杂的演化过程。现有的东北亚区域合作制度框架也是各种力量长期演化博弈的结果。本文系统考察了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历史沿革,考察了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已有的制

^① 张蕴岭. 东亚合作及其影响[J]. 国际金融研究, 2003(11): 7-9.

度安排并作出特征分析,并且进一步探讨了促进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建设路径。因此,可以说本文在实践层面上要解决两个方面的问题,包括对过程意义上的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历史和现状的“分析性叙述”^①,也包括为东北亚区域合作的进一步发展所提供的一系列启发性建议。

综上,运用历史制度分析探究东北亚区域合作的确立与变迁,可以使我们找到出现目前这种状况的原因,可以使我们更好地理解东北亚区域合作中不同层面的制度安排是如何生成与变迁的,可以使我们更好地理解为什么这样的区域合作制度安排会在东北亚地区产生而没有在世界上其他地区形成。对东北亚区域合作进行深入的研究,不仅能够促进东北亚区域合作的进一步发展,而且能够为我国积极参与东北亚区域合作提供某些思路。

第二节 相关文献综述

本节就与研究主题相关的四个既彼此独立又相互联系的方面进行文献梳理并给予述评:①制度与历史的制度分析;②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现状;③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制度分析方面;④现有研究中有待解决的问题。

一、关于制度与历史制度分析

涉及制度的一切话题,追本溯源,要讨论制度这一术语本身的含义。

在传统上,政治学中的制度研究集中关注法律理论、立法以及政治制度之间的规范关系。自20世纪80年代始,这一正统的研究观念发生了转变,出现所谓“新制度主义”,它代表了一种向政治学原初基础的回归。当人们再次关注制度研究时,这一领域的重点已经不再是传统的正式文本规则,政治学理论开始使用大量的微观经济学分析视角。正如塔伦和斯坦莫指出,新旧制度学派的主要区别在于,新制度学派试图通过把起调解作用的制度孤立起来的方法来说明国家之间的系统差异,而旧制度学派却根本不允许作系统的跨国比较,因为它关心的主要是行政管理和政治结构,并相当规范。^②政治学中的新制度主义

① [美]阿弗纳·格雷夫.后中世纪热那亚自我强制的政治体制与经济增长(续)[J].毛娜译.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1(3):59.

② [美]T. A. 凯尔布尔.政治学和社会学中的“新制度学派”[J].崔树义译.现代外国哲学社会科学文摘,1996(3):2-7.

拓宽了比较政治学领域的研究主题,“变化无常的历史结构与制度”现在被认为发挥着核心作用。现在,制度和国家被看做第一位的相关因素,它们具有自己独立的影响,因此也是“真实”政治的组成部分。其次,也许是最关键的一点,制度还被看做是对个人行为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制度决定了政策选择,偏好就是通过制度获得的,并通过制度表达出来。第三,制度和特定的制度变量也可以被看做对政治输出具有主要的影响,就像行动者可以预知自己的结局一样,政治输出至少部分地由制度背景决定,该制度背景就是政治行动者表演的舞台。^①在国际政治领域,新制度主义也吸引着国际关系研究者。阿瑟·斯坦在《协调与合作:无政府世界中的制度》一文中,对制度下了定义,并且描述了它的性质和运作,解释其产生的原因、维持和发展变化以及崩溃和解体的条件。他区分了两类制度:为解决共同利益困境而建立的制度和为解决共同背离困境而建立的制度,认为前者要求合作,后者要求协调。^②基欧汉认为,国际制度是“稳定和相互联系的规则体系(正式的和非正式的),它规定了行为角色,制约着行动以及影响着期望”。^③同时他也提出,我们应当区分两种制度,一种是作为“行为的一般模式或者归类”的制度,另一种是作为“特殊的、以正式或非正式的方式组织起来的人为安排”的制度。^④这一领域的学者主要是从国际合作、经济福利与军事安全之间的平衡等方面来研究制度。虽然政治学中的制度主义流派甚多,但他们普遍认为,制度不仅仅反映构成制度的各个行为主体的权力和偏好,而且制度自身也会影响这些行为主体的权力和偏好,制度是行为主体的构成对象,但同时行为主体本身也成了制度的构成对象。

在经济学中,撇开旧的制度经济学派不说,经济学家普遍愿意给制度下个多少有些模棱两可的定义。只是到了最近,才有少数经济学家做了一些关于制

① 参见:彼得·梅尔. 比较政治学:综述[M]//[美]罗伯特·古丁,汉斯-迪特尔·克林格曼. 政治科学新手册(上册). 北京:三联书店, 2006:450-451; Moe, Terry. "The New Economics of Organiz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984(28):739-777; Thelen, Kathleen, Sven Steinmo and Frank Longstrech, eds. *Structuring Politics: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in Comparative Analysi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② 阿瑟·斯坦. 协调与合作:无政府世界中的制度[M]//大卫·A. 鲍德温主编. 新现实主义和新自由主义. 肖欢容译.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1:40.

③ Keohane, R. O.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state power: essay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Boulder, Colo.: Westview, 1989:3.

④ 谢尔·戈德曼. 国际关系学:综述[M]//[美]罗伯特·古丁,汉斯-迪特尔·克林格曼. 政治科学新手册(上册). 北京:三联书店, 2006:591.

度的概念化的研究工作。^①青木昌彦从博弈论出发,对经济学家的制度观作了区分,认为“关于制度这个词,经济学家至少有三种不同的含义(尽管它们是相互联系的)”:^②①制度是博弈参与者;②制度是博弈的规则;③制度是博弈的均衡。青木本人认为,制度既是博弈规则,也是博弈均衡。作为一种均衡现象,制度是重复博弈的内生产物,但同时制度又规制着该领域参与人的战略互动。在此基础上,他进一步指出,“为了理解不同国家各种制度安排的特征及其对公共政策的启示,应该采用比较的、相关联的方法:收集比较信息,建立内容特定的模型,用比较经验来检验研究得出的结论”。^③由此发展出新制度经济学中的比较制度分析。阿弗纳·格雷夫认为,在研究制度之前不能给制度下一个先入为主的定义,从博弈论的角度看,制度起源于积极的文化信仰,是自发演化的产物。^④近年来,格雷夫所倡导的历史制度分析框架格外引人注目。他继承并发扬了德国历史学派的传统,创造性地把历史经验的归纳方法应用于制度的研究。他试图解释使制度发展成为一个历史的缓慢进程的各种因素,认为,“不管是自发的还是有意识的,对自我实施制度的选择受到历史的——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和社会的——逻辑关系影响”。^⑤

新制度经济学的一个核心特征是,它以少数几个逻辑上紧密相连的概念为基础,提供了各种有力的工具来描述需要加以解释的问题,并且对一系列事实及其相互关系给出了详细说明。提出相关问题且为解决这些问题而提供各种资源组合,这是建立理论的关键所在,在这方面,新制度经济学可谓是游刃有余。^⑥目前,新制度主义的最新进展主要有三支:①交易费用理论;②一般均衡的博弈论分析;③历史制度分析。其中①和③对其他社会科学的影响力最大,并且使得新制度经济学家们有了统一社会科学的创想。这一创想直接来源于科斯和诺思。国际新制度经济学学会中的许多经济学家都认为,起码可以在政

① 青木昌彦. 沿着均衡点演进的制度变迁[M]//[法]克劳德·梅纳尔编. 制度、契约与组织——从新制度经济学视角的透视. 刘刚等译.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3:19-43.

② [日]青木昌彦. 比较制度分析:起因和一些初步的结论(续)[J].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7(2):19-24.

③ 秦海. 制度的历史分析[J]. 比较(第四辑). 北京:中信出版社,2002:188.

④ [美]阿弗纳·格雷夫. 历史制度分析:从经济史视角研究制度问题的新进展[J].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3(5):30-43.

⑤ [法]克洛德·梅纳尔. 新制度经济学的方法论[J]. 比较(第十九辑). 北京:中信出版社,2005(5):143-149.

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历史学、人类学、认知科学,甚至包括社会心理学等学科的领域内,用制度来一统天下。^①

综上所述,西方社会科学领域在反思经济学中的新古典经济理论和政治学中的行为主义理论基础上,在相互汲取灵感和洞察力的过程中,“重新发现”了制度分析在解释现实问题中的地位 and 作用,为理解和解释复杂的社会现象提供了综合性的理论分析框架。

二、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的现状

随着东北亚经济合作的兴起,中国、日本、韩国等国的专家学者都在从事东北亚经济、政治、历史、社会、文化等多领域的研究,促进了东北亚区域研究的迅速发展。迄今为止,国内的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已具相当规模。

据调查,目前中国东北亚研究机构和团体有 103 家(均成立于新中国成立以后)。东北亚问题综合领域 45 家,占 43.7%;日本问题及中日关系 29 家,占 28.2%;朝鲜半岛问题 14 家,占 13.6%;其他 15 家,占 14.6%。20 世纪 90 年代是东北亚区域研究机构和团体发展壮大的时期。其中 1990 年至 2000 年 4 月,新成立了 50 家研究机构,占总数的 48.5%,这 10 年间成立的机构、团体数几乎与此前 40 年间的总和相当。^②

目前,国内东北亚区域合作的研究主题,主要涉及:①合作可能性分析;②合作模式分析;东北亚区域经济、安全与文化合作;③合作障碍与前景分析。

东北亚区域合作研究肇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其研究和设想起源于 20 世纪 60 年代出现的亚太合作构想和 1989 年成立的亚太经济合作组织。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有关东北亚合作的研究和探讨及其产生的社会影响都十分有限,主要原因是在二战结束后的一段时间里,东亚各国经济发展水平普遍低下,地区内存在意识形态方面的严重分歧与对立。80 年代以后,由于国际形势的发展变化,各国出于利益的考量开始走向合作。

(一) 合作可能性分析

在东北亚区域合作可能性分析方面,学者之间基本不存在异议,多数认为,

① 秦海. 制度的历史分析. 比较(第四辑)[J]. 北京:中信出版社,2002(12):178.

② 林昶. 中国东北亚研究的现状[J]. 当代亚太,2002(4):56-60.

东北亚各国以及作为其核心的中、日、韩三国最终能够建立欧盟式共同体。但这方面的分析一般较为粗糙,主要是论述存在合作可能性的有利条件,缺乏深入细致的研究和探讨。这一研究主题主要考察了四个方面的因素:

首先,东北亚各国进行区域合作主要是由于冷战结束后和平与发展成为国家关系的主旋律。各国相互竞争的重点已经从政治军事领域转向经济领域,促进本国经济发展、增强综合国力成为各国共同的基本国策。东北亚各国经济利益的上升,特别是中国和俄罗斯的市场化改革,淡化了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对立与冲突,为东北亚地区经济合作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

其次,经济互补性为东北亚地区合作奠定了物质基础。东北亚地区经济互补性来自该地区各国、各地区自然条件的差异性和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自然资源的互补性;二是劳动力资源的互补性;三是产业结构的互补性。东北亚地区的经济互补性为广泛开展区域经济合作奠定了物质基础。

再次,经济利益成为区域经济合作的内在驱动力。东北亚各国,特别是这些国家的经济相对落后地区具有发展经济的强烈愿望。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本地区的各种资源优势,东北亚各国积极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经济合作。^①

最后,世界政治经济发展的趋势,世界经济一体化和区域集团化潮流对东北亚地区形成巨大的压力,要求该地区各国在发展本国经济的同时加强彼此间的交流与合作,以便更好地利用国际环境变化所带来的机遇,应对多极化和区域集团化所带来的挑战。

(二) 合作模式分析:东北亚区域经济、安全与文化合作

目前,东北亚区域合作的进程从经济合作开始,以经济合作为重点,同时,也逐步发展政治对话及社会文化合作。虽然与世界其他地区相比,东北亚地区没有达成像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东盟那样的区域主义,但已初步形成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制度安排。

在经济合作方面,中国、日本与韩国分别提出了各自的合作模式。1999年韩国总统金大中向中国总理朱镕基、日本首相小渊惠三提出建立“东北亚经济

^① 刘中树. 21世纪东北亚区域合作的展望[J]. 东北亚论坛, 2001(1): 3-4.